

# 康巴什区:法治之城建设迈出坚实步伐

本报讯(记者李谱新 通讯员李帅)今年以来,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不断完善制度体系,打出法治建设组合拳,法治制度建设得到新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取得新成效,法治建设督察有了新举措,域社会治理展现新气象,法治宣传教育开创了新局面,为全力打造更高水平的法治之城、幸福之城打开了新的局面,迈出了坚实的步伐。

为做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地区各项工作,该区新成立了立法协调小组,打通了党领导立法、保证执法、支持司法、带头守法的各个环节;制定印发了《行政执法监督办法》《法治建设问责办法》《法治督察制度》,完善抓实见效、强化责任约束的机制路径;健全法律顾问制度,聘用律所3家,法律

顾问9人,在重大行政决策中参与专家论证、出席常务会、参与议题合法性审查等各项活动,全面提高了依法决策水平;打造“15分钟便民政务服务圈”,梳理“就近办、全城通办”审批事项及公共服务28项下沉至各街道,进一步提升了政务服务质量效能;组建康巴什区投资项目一站式服务中心,集中投资项目、商事登记、社会事业、社会保障、帮办服务等功能,真正实现“进一扇门,办成一揽子事”,打造了一流营商环境;把法治建设纳入全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将考核结果作为衡量工作实绩的重要依据,制定了法治政府建设、行政执法、“七五”普法3大领域22项责任清单,采取专项督察+书面督查、联动督察+机动督察的督察方

式,实现了法治政府建设督察“全面覆盖”;积极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着力构建“大调解”工作格局,建起了多层次、宽领域、全覆盖的人民调解体系,实现了“小事不出社区、大事不出街道、矛盾化解在基层”的目标;制定康巴什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任务清单,创新“一社区一法律顾问团”制度,为基层群众提供全时空、无缝隙优质法律服务,成为自治区唯一一个连续3年荣获信访工作“三无”县(市、区)称号的地区;充分利用微信平台、报纸、电视等载体,创新“小喇叭”大能量普法宣传阵地,大力开展“地摊式普法”主题宣传活动,通过营造浓厚的法律宣传氛围,切实增强了广大基层群众的法治意识和依法办事能力。

## 寒冬不阻执行路 攻坚克难保民生

额尔古纳讯 年关将近,呼伦贝尔市额尔古纳市人民法院执行干警加足马力、攻坚克难,集中搜查、集中腾房、集中查封,积极推进涉民生案件专项执行行动。

为尽快、尽早实现申请人的合法权益,利用春节前夕的有利时机,兵分两路开展集中执行活动,努力敦促被执行人履行生效法律文书义务。执行局干警对辖区内13个案件的10余名被执行人精准出击,对“老赖”展开猛烈攻势。

执行一组的执行干警驱车前往海拉尔区,查封了被执行人张某经营的饭店,对饭店内设施仔细检查取证。另一组执行干警赶往黑山山镇,找寻交通事故案件被执行人杨某某,当执行干警赶到其家中时,仍不见杨某某的踪迹,后从杨某某邻居处得知,杨某某外出务工,很久没有回来了,无奈,执行干警只能再一次将执行传票贴在其住所的大门上。从黑山山镇返回后,执行干警又奔赴下一个被执行人住所。

就这样,一个地点接着一个地点,执行干警马不停蹄。尽管天寒地冻,额尔古纳市法院执行干警司法为民的信念却始终未“降温”,他们在维护正义、追求真理、保护人民群众切实利益的道路上坚守不渝。(高洁)

## 拒不履行法定义务 规避执行被判拘役

百灵庙讯 为进一步打击逃避执行,规避执行、抗拒执行的行为,警示、教育、督促被执行人主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近日,包头市达茂旗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了首例“拒执罪”案件,以拒不执行判决罪判处被告人李某拘役六个月,缓刑一年。

原告达茂旗巴音敖包苏木某嘎查委员会诉被告李某排除妨害纠纷一案,达茂旗人民法院生效判决判令被告李某搬离其占有的位于达茂旗巴音敖包苏木某嘎查牧场,将牧场返还原告。后因李某未履行生效判决,原告向法院申请了强制执行。受理案件后,法院依法向被执行人李某送达了执行通知书、风险提示、廉政监督卡、财产报告令等文书,并向其作出限期搬离通知书,李某拒绝签收且拒不履行法定义务。法院依法对李某作出拘留十五日的决定。因其患有三期高血压,未被看守所收押。在此期间,法院执行人员多次与被执行人李某谈话,并在百灵庙镇某地为其提供适合居住和喂养牲畜的安置点,李某以合法拥有涉案牧场,并有资金投入,搬离后无法生存为由,拒不执行生效判决。法院经审理,依法作出上述判决。(卜慧敏)

## 集中发放救助款 司法救助暖人心

巴音宝力格讯 年关将至,为了让生活困难的申请执行人过个好年,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后旗人民法院执行局组织集中发放司法救助款。在司法救助款集中发放大会上,对申请人刘某、多某某等13人发放救助金共计20万元,解决了困难申请人的燃眉之急。

符合司法救助条件的案件,往往是涉民生类案件,当事人双方生活条件均极为困难,为帮助该类案件申请执行人渡过难关,乌拉特后旗法院执行局主动作为,积极与旗委政法委沟通协调,在最大范围内对申请执行人实施救助,以保障其基本生活,赢得人民群众对执行工作的认同与支持,从而提升

人民群众的司法满意度。

今后,乌拉特后旗法院执行局将继续秉承“以人民为中心”理念,进一步拓宽司法救助渠道,加大司法救助力度,扶危济困,为民解难,让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体享受到司法救助的关怀,切实感受到司法的公正与温暖。(赵耀)

## 召开总结部署会议 明确执行工作重点



满洲里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满洲里市人民法院执行局召开2021年第一次局务会议,详细通报和细致梳理了2020年执行工作,对今年的执行工作作出了部署和安排。

会议明确了今年执行工作的三个重点:要严把办案期限关,重点控制超长期案件数量,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办案;要严审终本结案关,对于可能以终结本次执行程序方式结案的案件,务必要穷尽所有执行措施和手段,维护申请人的合法权益,避免负面舆情的发生;要严控指标绩效关,针对2020年落后的指标,今年应及时调整工作模式,改变传统工作思路,创新人员配比结构,激活执行新动力。(丁溪 邵辉菲)

## 凝心聚力狠抓落实

包头讯 近日,包头铁路运输法院召开了2020年度工作总结暨队伍教育整顿工作动员部署会,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法院会议精神,总结2020年度工作,对现阶段队伍教育整顿工作作出动员部署。

该院党组书记、院长王效俊指出,2020年,包铁法院充分发挥审判职能,实现抗疫审判两不误;依托跨域审判“+”发展及智慧法院建设的持续推进,司法为民水平实现再提升;以党建引领“+”为统领,创新工作

## 部署疫情防控工作

隆兴昌讯 日前,巴彦淖尔市五原县人民检察院召开疫情防控工作部署会。党组书记、检察长苏虎强调,全院干警要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常态化防控意识,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县委部署要求上来,坚定不移地抓实抓细疫情防控工作。

做到统筹兼顾。各业务部门要将疫情防控和检察业务工作相结合,准确适用法律,依法严惩妨害疫情防控的违法犯罪行为,积极主动为疫情防控工作提供司法保障。

加强防疫保障。要严格落实佩戴口罩、

## 推进教育整顿工作

载体,提升党建工作效能;以“创新管理年”为驱动,全面提升法院管理水平;始终坚持全面从严治党,队伍建设生机勃勃。

王效俊强调,2021年,包铁法院要始终坚持党的领导,确保疫情防控、法院审判执行及各项综合业务正常开展,要开展好党建引领“+”活动,努力将跨域审判“+”模式向纵深推进,不断加强队伍纪律教育整顿工作,不断开创工作新局面,为辖区经济建设发展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段桂明)

## 压紧压实干警责任

测温、卫生消杀等防控措施,坚决克服麻痹思想、侥幸心理,切实加强个人防护意识和防护措施,保障全体干警的自身安全和工作安全。

严格履行外出审批手续。全院干警如要离开五原县,一律履行外出审批手续,经部门负责人、分管领导和检察长审批同意后方可离开。

强化法律监督。充分发挥检察职能,履职尽责,压紧压实责任,督促落实各项防控措施,确保打赢疫情防控这场硬仗。(张小洁)

## 昆区普法工作 交出满意答卷

2020年,包头市昆区普法宣传工作紧紧围绕全市司法行政工作大局和昆区司法行政工作重心,以提高人民群众对普法工作知晓率和满意度为目标,以人民群众关注点为着力点,坚持“谁执法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工作机制,扎实推进“七五”普法规划各项举措落实,努力推动全社会树立法治意识,不断增强人民群众法治获得感。

### 以人民为中心 开展普法宣传

大力弘扬宪法精神。12月4日在包头法治公园开展“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大力弘扬宪法精神”的主题活动,推动宪法精神进基层,宪法意识入人心。

开展民法典学习宣传活动。昆区司法局采购3000册民法典,向干部群众免费发放,助推辖区上下“系统学”;举办科级领导干部民法典专题讲座,邀请自治区党校教授黄伟结合法治政府建设带领干部“深入学”;举办“七五”普法集中宣传暨民法典宣传月启动仪式,通过普法志愿者巡回宣讲,开启“全员学”;利用昆区12348微信公众号、公共法律服务塔群营造氛围“广泛学”。

开展“两法一条例”学习宣传活动。防疫期间,在做好社区“守门人”的同时,宣传引导广大干部群众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依法有序科学防控;通过“昆区12348”开展线上“无接触式”普法宣传,推送“两法一条例”、疫情防控知识66条。

贯彻落实法治乡村建设意见。在“两镇一办”搭建公共法律服务分中心,建立普法微信群,以“送法进村居”巡回宣讲方式,开展“法治促脱贫”宣传活动20余场次;在南排村打造法治乡村阵地,设立法治图书室、建设法治文化长廊、安装4K智能机顶盒、赠送普法机器人、举办农民法律夜校,选派副局长殷忠作为南排村驻村“第一书记”,助力脱贫攻坚,全面推进法治乡村建设走向深入。

践行“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工作理念。在金属深加工园区设立公共法律服务分中心,为企业提供“一站式”法律服务;制定并宣传27条惠企政策,为企业提供《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及政策咨询、合同纠纷化解10余次,开展“送法进企业”专项活动6场,有效提升企业经营管理层法治思维与法律意识。

### 夯实法治建设“硬基础” 提升法治文化“软实力”

加强法治阵地建设。投入1200余万元打造包头法治公园,运用园内法治十二景观,将法治精神贯穿其中;拍摄包头法治公园宣传片,全景VR展现包头法治风貌,引导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在青8社区、保利新华社区打造民法典主题法治广场,建设民主法治社区标杆;创建市级法治宣传教育阵地。充分运用社会资源,大力开展法治文化建设,推选昆区人民检察院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基地、包钢第二小学、包头法治公园三个单位参评包头市级法治宣传教育基地,顺利通过审核。

新媒体普法发挥优势作用。联合律师、公证员做客《法制第一线》栏目,“以案释法”,解答群众身边的法律问题。利用“昆区12348”微信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录制上传13期“身边的法律小故事”法律常识微视频;升级改造“徐娜说法”普法平台,成立工作团队,以“两员合一”(普法宣传员+人民调解员)工作模式,通过视频+蒙汉双语+手语等形式,传递法律知识,开启法治宣传短视频时代,共录制90余期。在辖区安装50余部4K智能机顶盒,将公共法律服务送到群众身旁,打通“最后一公里”。在昆区政务服务大厅、学校、社区配备6台智能普法机器人,实现“智能律师”普法24小时服务。(王琦)